

景德镇市昌江区西郊街道办事处文件

昌西办发〔2024〕14号

分类：A1

关于区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第57号建议答复的函

饶娟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社区公章使用范围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社区工作的高度关注，并就社区公章使用问题提出的宝贵建议。我们非常重视您反映的社区公章成为“万能公章”的问题，并深刻认识到这一问题给社区工作和居民生活带来的不便和压力。

针对您提出的问题，我们进行了深入的分析和反思，并采取了以下措施来改进：

按照国务院《关于国家行政机关和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印章管理规定》和省、市、区政府的有关规定，以及落实为基层减

负的会议精神，进一步明确社区公章的使用范围，以减少社区工作压力，避免给居民带来不便。

同时，针对不必要社区盖章的事项，如银行开户、充电桩安装等，我们将积极与相关业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，希望他们能够考虑减少或合并部分需要社区盖章的程序，减少不必要的环节和步骤，从而提高办事效率，为居民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。

附件：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西郊街道办事处

2024年5月24日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选任联，区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姜梦婷；19907087918